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在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20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耿乃凡、何前、杨胜刚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出售南通金属部分股权暨交易方案变更的议案》

本次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监事官彦萍女士在南通金属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出售南通金属部分股权暨交易方案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9）。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下午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